

山东省日照师范学校

校舍安全管理制度

一、学校成立校舍安全检查领导小组，目标明确，责任到人。

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刘 伟

副组长：孙长国 许家凯 马宝成 林令华

成 员：孔祥轮 辛本胜 郑永超 肖光娟

徐庆联 范丰臻 潘玉菊 朱庆方 林明玉

郭正义 陈 丽 李守平 卜晓丽 各班班主任

二、职责

1.日照师范学校校舍安全检查领导小组要定期组织师生学习校舍安全防范常识和安全防范技能，教育师生防火、防电、防震、防拥挤、防意外事故的发生，对校舍安全隐患和事故的发现和发生及时作好逐级上报，排除和积极处理工作。

2.日照师范学校校舍安全检查领导小组对校舍安全检查要坚持“八查八看”的原则，即查墙基看下陷风化，查墙体看倾斜裂缝，查屋架看断裂虫蛀，查围墙看雨淋风刮程度，

查流水看排水畅通，查校址座落看滑坡水冲，查校外四周看危及师生安全因素，查死角看隐患。

3.日照师范学校校舍安全检查领导小组要经常对学校用电进行检查和修缮，在组织各类活动用电时，要考虑不利于安全的隐患，以免意外事故的发生。

三、检查项目：

1.建立健全校舍档案资料管理工作，施工后的各幢楼房图纸，要整理归档、妥善保存，以便日后查阅。如校舍产权变动、大修、拆迁、改建，需由学校校长研究决定，并按有关程序，呈报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审批。

2.校舍的门、窗、楼板、楼梯、屋面、屋顶有无异常情况，疏散口、厕所、围墙、大门、门垛是否有隐患。

3.学校的水、电、气及食堂锅炉的安装，必须严格按照设计单位的设计要求，根据国家有关强制性的规范标准进行选址、施工和安装。

4.校舍墙体、梁、柱子有无下沉或断裂等现象，校舍内外墙皮有无空鼓、脱落的危险。

5.学校电器设备、设施，供水设备、设施，采暖设备、设施要安全可靠。有无易燃、易爆、有毒物品等。

6.防火、防盗、体育器材、设施要安全可靠。加强体育器材的安全管理，设警示语，杜绝安全隐患等。

四、校园校舍检查时间

每月检查一次，按时、按项进行检查，不得漏检，并做好检查记录。

五、工作要求

1. 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全校教职工要充分认识学校安全工作的长期性，艰巨性和复杂性，做好长期作战准备，坚持警钟常鸣。常抓不懈，不能时紧时松、时冷时热。

2. 校长为第一责任人，由领导小组负责安全工作的检查，落实工作，健全责任制度，明确分工，层层落实责任，做到安全工作不留死角。

3. 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学校安全工作由校长负责，如发生安全事故，要在第一时间上报，做到及时、详细、真实、不得瞒报、迟报、漏报或虚报等。

山东省日照师范学校

2021年5月1日